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018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朱逢学先生的通知，朱逢学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11,000,000股公司股份转让给青岛皓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皓云资产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青岛皓云”）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朱逢学先生于2022年12月16日与青岛皓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朱逢学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青岛皓云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7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15）。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后，朱逢学持有公司34,163,39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54%，朱逢学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控股”）、李玉池、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共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173,643,11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3.41%。

二、股份过户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已于2023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23年3月13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完成前后交易双方持股情况变化：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逢学	无限售流通股	45,163,398	11.29%	34,163,398	8.54%
青岛皓云	无限售流通股	0	0.00%	11,000,000	2.75%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曼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朱逢学和李玉池，本次协议转让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5日